

# 捡栗子

□ 姬保新



年少时捡栗子,那病态的责任感深深根植于我的心中。

我八岁上小学,一直到高中,一共八九年时间,每年都放秋假,四十五天,每年这个假期我都干着同一种农活——带着一帮小孩儿或者叫大小同伴,给生产队捡栗子。

我们村当时共有三个生产队,我所在的生产小队是第二队。我们队共有大小七条沟和山坡,即后山和花峪、玉峰沟,前山和杜家沟、坟峪(土话也称分儿峪),南沟和玄武山,西山和白山嘴、白马沟。我们二队社员集中居住在大小七条沟和山坡大约的中间。学大寨时期,我村的大队书记(我叔伯大哥),带领社员把村子周边这些缓坡地和各条沟都垒上了干砌的石坝,形成了水平梯田,山上山下、沟里沟外还全都栽上了栗树。所以,我们村内外,漫山遍野都是栗树。所以,我们村内外,漫山遍野都是栗树。所以,我们村内外,漫山遍野都是栗树。

每到秋季,生产队都把妇女和中小学生分成组,每组包一条沟和相邻的山坡,负责捡栗子,一直到栗子基本落光,才算完成任务。

捡栗子是个什么活儿,为什么要捡栗子呢?事情是这样的。栗果是包在满身是刺的栗蓬里的,栗蓬一般拳头大小,每个栗蓬里一般有一至三个栗果。栗子成熟时,栗蓬慢慢张开一条缝,随着进一步生长,横向再开一条缝,整个栗蓬张开,就像四个花瓣向外翻开,里边的栗子的颜色由开缝时的白色到白中带绿,再逐步变成红色,最终栗蓬全开时,栗子变成紫红色或棕红色、暗红色,并且光滑明亮,质感硬实。之后栗子会从栗蓬中自然脱落,掉在地上。这种自然脱落的栗果才是最好的栗果,它们不仅分量重,营养成分还最足,糖度高,吃起来也最好吃。当然也最好卖,价格还高。当时生产队的栗子全部外卖,为增加收入,掉落的栗子全部由人一颗颗捡回来。

捡栗子之前还有一项必不可少的农活,叫割树场或刮树场。就是把栗树下的草全部割净,在树根不远处挖条深沟,把割下的草埋在里面,既让杂草有了去处,还为栗树压了绿肥。割完草的地方,每隔三五米用镢挖道浅沟,挖出来的土覆于草根之上;这样栗子成熟时,就会掉在光溜溜的地上,很容易找到。一道道小沟还避免了栗子掉下后跳得太远,把它们都挡在了较近的树冠范围之内。到栗子的集中成熟期,遮天蔽日的栗荫之下,光溜溜的地上,像人工撒满的

一样,遍地都是紫红色的栗子。它们大都戴着露珠,亮闪闪,或附着于红红的栗子皮上,或算盘珠般散落在地上。看着遍地的栗子,那种欣喜的心情简直难以自制,你会只有一个心思,就是捡,飞快地把那一颗颗宝贝全部捡起来!

捡栗子是个非常有趣而又累人的活。一般成年男人干不好这个活,即使干了也是又慢又不好。慢都好理解,“不好”又怎么说呢?“不好”是指最易丢三落四,明摆着都捡不干净,边边角角、草从坡根处的更是捡不到,还白搭个大青壮劳力。所以这活队长一般都安排给妇女和孩子们。妇女和孩子,干不了重体力活,但干起这活来倒是得心应手。他们腾挪于栗树下,手在大地上像啄啄米一样,把一个挨一个的栗子捡入篮子中。一篮子捡满或虽未捡满但觉得捧着沉重了,就把它倒入早晨带来的大口袋或麻袋之中,再去捡第二筐。

我那些年捡栗子,一直在离家最远的三四公里之外的白马沟。为啥叫白马沟不得而知,只知道那里离家最远。去这条大沟,要先翻过村西北的西山。西山这边是缓坡,一点点升高,而过了山顶,是急转直下的深沟,往下走不注意就有可能滚下去。距离这段路不远的山坡,叫狼窝山,顾名思义,那里有个大石砬,四五块一间房那样的大石头互顶在一起,里边有无数块小一点的石头,它们共同组成一个个洞,传说过去这里住着几匹狼,所以叫狼窝山,这段岭就叫狼窝岭。每次走这段又陡又高的岭或去它周边捡栗子,心里都很紧张,牙咬得咯咯的,脊背流着汗,吹着凉飕飕的风,头还要不断地左顾右盼。

过了岭就叫白马沟。但其实它是一个大山谷的统称,是由四五条沟和一道很长的较低的山梁组成的。这个山谷中间较平坦的地方,住着四五户人家,是我们二生产队的自然村。因为白马沟离家远,我们中午都不回家吃饭,印象中有时带块烙饼或白薯,有时不带,可能就是靠“偷”栗子吃充饥。但我们从未像邻村捡栗子的人那样烧栗子吃。烧栗子吃在妇女儿童和村内大人们的眼中,是不被允许的行为。捡栗子的人随手“偷”吃几个栗子,大家默认不算毛病,而烧栗子吃就是犯了大忌,是不可饶恕的。

栗子的集中成熟期,我们每天都要捡几大口袋栗子。口袋是用粗棉线织的布缝制的,装满栗子后,长短粗细与一个成年人相仿。之所以用口袋盛栗子,是为了方便驮驮。口袋长,可略折弯,搭在驴背上。有时我们中午需往回送一趟栗子,送到生产队打

粮场的边上专门挖的储存栗子的长沟里。有时一直等到天黑,队长派几个大人再拉来两头驴,把我们接回。每次上那狼窝岭都要费一番周折。一头驴一头驴地上岭,前边孩子拉着,后边两个大人顶着口袋或驴屁股,人驴一起用劲向上冲坡,冲一节还得歇一会儿。有时驴一用劲,噗噗放屁,人不仅要闻臭味,还能感受到那喷出的气流。有时歇那一会儿时,驴还拉一大堆冒着热气的粪球。但无论如何我们从未舍得打过驴,顶多用手掌拍拍它的屁股和前脚。因它们不仅是我们的好工具,还是好伙伴。我们在去捡栗子的路上,有时就骑上它们撒会儿,那种默契,那种畅快,随风一路荡漾开去。为了呵护它们,我们边捡栗子还要边给它们弄些鲜嫩的草吃,有时还给拔一堆地里的青豆秧。

我们这组人最多时有六七个孩子,有两个比我略小,有时还有一两个比我略大的。那时,上工是要敲钟的,但我们几个人每天只要天一亮,不等敲钟就早在村头集合了,从没有不按时到齐过。因为起得早,到九月底十月初,晨起就很冷了。每人都穿单裤单袄,冻得瑟瑟发抖,嘴唇发紫。再冷点我们就直接穿上了棉袄。为了减少挨冻,我们就加快速度跑到白马沟,然后飞奔着捡栗子,一会儿就冒汗,也不冷了。

我们这组不仅距离最远,任务也是最重要的。几条沟的栗子,一天捡一遍十分费劲,不全捡一遍,晒一天多的栗子,就会风干失水,运到家用沙子覆盖在沟里就容易烂掉,所以无论怎么累我们每天必须捡完一遍。为加快捡栗子的速度,有时我们每一至二人分包一沟一坡地捡,但更常用的方法还是在一起比着捡。要么看谁的篮子先满,要么一起数着捡,几个小孩子就像跳跃的精灵,嘴里喊着“一二三四”直至几千,一片片地向前推进,累了就喘口气,篮子满了就倒进口袋里,渴了就找个小河沟喝口水,最终要保持一天捡一遍。即使这样,晚上也总是我们这组最晚回家,常常是天漆黑后才到家,几次我妈到打谷场问我咋还没回来,知道有人去接了才放心回家。

有时,中午我们也休息玩耍一番。地点总是在我们捡驴并集中存放口袋的树下。这个地方一般要有坝台,把口袋放在坝台上,这是为了回家时,便于把栗子口袋放在驴背上。具体做法是,把栗子口袋在坝台上立好,把驴牵到坝台下,摆好架势,下边有



一人牵着驴,有一人用身体靠着驴,上边两个人把口袋横着慢慢放倒在驴背上,再用绳子缚上,驴就可驮着栗子口袋回家了。

有时我们就在这里打个盹,横七竖八地靠或坐在上午已装满的两三个口袋上。有时很静,我能听到不远处草下哗啦啦的流水声,能听到栗子不时一个个落地的声音。有时一个栗子掉下来砸到头上,手捂着头腾地跳起,一下子小伙伴们就全都精神了起来,于是又开始了下午捡栗子的活。有时松闲点,我们也一起爬到酸梨树上去吃酸梨,大家专捡长得不大不小匀称的被太阳晒得发黄带红的梨吃,那样的梨又脆又甜又甜。有时我们也一起去狼窝岭,一人折个大树枝当棍子,围站在狼窝四周,用棍子敲,看有没有獾或兔子之类。有时我们还在洞口堆上草点燃,用烟熏洞。有一回还真熏出了一只獾,它噌的一下从小伙伴的胯下跑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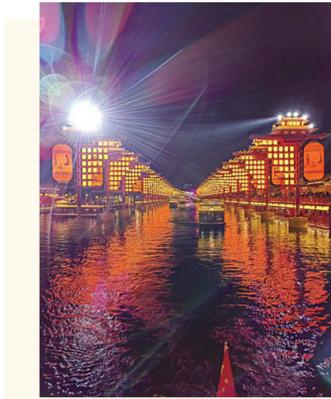
当然这是少有的几回。但这少有的几回中的一次,还是让我叔伯大哥给碰上了,我们着实不好意思地蔫巴了半天。但他一句也没批评我们,只是帮着我们默默地捡栗子。因为他心里知道,我们玩一会儿也不会完不成当天的任务。

我的叔伯大哥既是大队书记,也是我们二队专管捡栗子的“总督”,他每天要把全队所有的栗树沟绕一遍,看哪组捡得好或不好。有的组常挨批评。但他从没批评过我们组,反而总是在生产队全体会上表扬我们,说我们比那些大人责任心还强,捡得还好!由于他喜欢我们,也许是觉得我们离家远,他绕了一天,往往是最后绕到我们那里,连回来接我们的大人,把那沉甸甸的几口袋栗子让驴驮回到队里的打谷场上。小小的我们能体验到被重视的感觉,同时感受到了一种来自他内心的无言的爱。

那时起,我们知道了责任,一颗颗栗子,就是一份份责任,丢了一颗,就觉得受不了。这也就有了我们自觉早出晚归的行为。

我们的小伙伴也有喊累的,有时还因捡得慢或捡不干净互相监督打起来,但最终还是团结起来,双手一刻不停地翻飞在树下,把那一个个红红的“宝贝”捡入篮中。

一颗颗栗子,就是一分分钱,有了这笔钱,年底生产队就可以多分给大家些钱,我们二队的人,那个冬天,那个春节,那个春天,那个来年,就多了几分轻松,几分欢笑,几分满足。



# 走进河头看老街

□ 陈欣

河头老街,听起来是一条与水有关联,又有文历史传承的街。河头,唐津运河之头;老街,赋予了多元文化元素的河道街区。

我从老街北头的西侧门进入,映入眼帘的,就是一百四十年前由晋各庄机车修理厂制造的中国第一台蒸汽机车——龙号机车。它静静地停在中国第一条标准轨距铁路——唐胥铁路上。机车前面不远处,是清末倡导民族工业兴建开平煤矿的清朝大臣李鸿章和其他重要人物的群雕。

迈步向东,我抬头看见一匹铜雕的高头大马之上,骑马人铠甲在身,威风凛凛。他右手持缰,左手挥指前方。他的后边两侧有两面威风战鼓,两个威武健硕、奋力击鼓的鼓手,让人看了就倍感振奋鼓舞。再看大旗之上赫然写着一个大大的“唐”字。低头,我看见“东征文化广场”字样,哦,这就是河头老街六大主题文化广场的东征文化广场。雕像群中,李世民威坐马上,指引前方,大唐旗帜猎猎,队伍雄壮昂扬,整体再现了唐太宗李世民贞观十九年(645年)率军东征高句丽时宏大威武的场景。

唐王东征途中,曾途经唐山,在大城山屯驻,见此山川绵延,地势层峦叠嶂,似有虎踞龙蟠、瑞气盘绕之势,便赐姓为“唐”,以后此山遂名“唐山”,唐山亦因此而得名。《永平府志》《大清一统志》《畿辅通志》《深州志》等史志对此有过记载,证明唐山与唐朝的渊源。

乡音不改,温暖常在。为了传承祖辈辈相传的唐山本土方言文化,以活化创新的形式,河头老街之上,还专门打造了唐山话广场。此举以弘扬唐山本土方言为核心,将世代人们口口相传、代代相传的唐山方言与景观相结合,生动形象地引领游人探寻唐山独特的地域文化。唐山话广场,是一个方言文化的好去处。

清末民初,人人都闯关东谋生,乐亭的商人都到东北去做买卖,东北人就将在当地经商的以乐亭人为主的冀东商人统称为“呔商”。呔商在晚清民国时期是东北民营资本中的翘楚,具有相当大的社会影响力,为东北地区乃至国家近代化的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东北三个省,无商不乐亭”的说法盛极一时。为了传承和弘扬呔商精神,河头老街上专门有呔商博物馆,还兴建了具有多重感官体验的“北方水乡”——呔商宴,形成一条悬浮于河道上的商业街区,还原了“老呔商帮”闯关东时期的商铺旧址和百货集市,再现了最真实的呔商市井风情,复兴了百年前呔商兴盛时的绚烂与繁华。

夜幕降临,华灯初上。河道两侧,华灯万盏,大唐盛世,雄伟壮观。运河之上,五座桥梁,由北向南有序排开,横跨运河两岸,游轮花船水中穿梭,给人一种河头老街魅力独具之感!沿街比比皆是仿古建筑,彩灯勾勒,飞檐翘角,灯倒映在水中,一种“桨声灯影里的秦淮河”的观感呼之欲出,真是“水街相依,廊桥辉映,移步即景,动静相宜”。50余处微景观展演,更令人目不暇接。唐山皮影、乐亭大鼓、川剧变脸、吴桥杂技、灯谜游戏等应有尽有,尽显繁华盛景,形成了河头老街一片靓丽的风景线。

在络绎不绝、接踵而来的游客中,不乏专为品尝唐山特色风味小吃而来的食客,棋子烧饼、万里香烧鸡、明远斋糕点、滦县那记火烧以及各种特色“小海鲜”,香味扑鼻,游人争相品尝。文化和旅游产品创意店,丰南本地文创产品及唐山特产琳琅满目,皮影工艺品、刺绣、面塑、铁画、酥糖、骨质瓷,无不赏心悦目,吸引顾客争相抢购。

我虽只是蜻蜓点水,未游遍整条河头老街,但已领略了河头老街的景致,处处渗透着美。它以古朴的明清建筑风格和深厚的文化底蕴,独特的饮食文化和地方特色,充分展示着历史文化内涵和魅力,像一颗闪亮璀璨的明珠,熠熠生辉。我伫立回望,流连忘返。



# 说声感谢太苍白

□ 董虎艇

说来可能你不信,刚当兵那会儿,我最大的梦想是到连部当个文书。在我眼里,当文书绝对是一份“美差”:一来,每天有大把的时间可以舞文弄墨;二呢,不必“板儿钉板儿”地参加军事训练,可以“偷个懒”;三吧,和连长、指导员一个盆儿里吃饭,时不时能多吃点儿肥肉片子。这种朴素而真实的想法儿成了我那时的精神支柱。如果说我是在入伍一年后“时来运转”了的话,那首先应该感谢高炮旅宣传科的沈从美科长。

沈科长是江苏人,长得高高大大,白白胖胖,笑起来像弥勒佛。他应该是我当兵之后,见过的第一个“大官儿”了。当时旅里的科长们下连蹲点,恰巧沈科长分到了我们连。于是,我有幸和沈科长见了几次面儿。

第一面,是出黑板报的时候。当时,我出黑板报,不用打草稿。只要把栏目在黑板上提前勾画好,里面的内容,我可以根据版面大小自由发挥、现编现写。那天中午,我正利用休息时间办黑板报,一扭头,发现一个魁梧的少校站在我身后,惊得我差点从椅子上摔下来。“小伙子,不错!你叫什么名字?”说这话的,就是我当时并不认识的沈从美科长。

第二面,是指挥唱歌的时候。“饭前一首歌”是部队的老传统。那次排队完毕,连长首

先向大家介绍了沈科长,一阵欢迎的掌声过后,照例由我指挥唱歌。记得当时我起唱的是我们最拿手的《团结就是力量》。因为有沈科长在,我的指挥更有劲儿,大家伙儿也比往常更给力,一首歌子唱出了连队的激情和士气。当同志们依次走进饭堂,走在后边的沈科长在我的肩膀上,轻轻拍了两下子。

第三面,是“条令知识竞赛”的时候。那是一个风和日丽的下午,营里在操场上举行新条令知识竞赛。当时,我早已把条令背得滚瓜烂熟,无论出啥题都难不住我。特别是抢答环节,因为没有抢答器,全靠举手快不快,每道题目,只要主持人话音一落,我举手就“抢”,最终我们在4个代表队中,以高出第二90分的成绩,夺得全营第一名。坐在主席台上的沈科长亲自为我颁奖,他的目光里满是赞许。

第四面,是找他审稿的时候。沈科长蹲点那两天,正赶上营里连里定学驾驶的人选,当年学驾驶是“热门儿”,谁当兵不想学门儿手艺回去啊!选上的自然欢天喜地,落选的就像霜打的茄子。这种情况下,沈科长给大家上了一堂“正确对待分工”的教育课。我据此写了一篇小稿子,送给沈科长审阅。他认真看过之后,语气温和地说:“你写得不错,有文字功底,但这篇写我的稿子就不要发了,好

不好啊?”他拉我坐下,跟我唠了半天家常,我一时窘得不知双手该往哪里搁,他却像一位长者看待孩子,显得非常慈爱。

一周时间很快过去了,万万没想到,临走前,沈科长让通讯员把我喊到了连部:“小董,从你出黑板报那天,我就开始观察你了,我发现你是个好苗子。想不到机关工作啊?”我像“傻根儿”一样地回答:“首长,我想当文书!”沈科长听了哈哈大笑:“你这个小鬼,好好想想!想通了告诉我。”

到底去还是不去?我真有些六神无主。我向指导员,他建议我还是在连队好好干,准备将来考军校。问老乡们,也是七嘴八舌。一种声音是:“人往高处走,机会这么好,为啥不去?”另一种声音是:“当上文书又咋样?还不照样蹲在这儿。再说了,哪儿写着文书让你当?”最终,第一种声音占了上风,听人劝,吃饱饭,我决定,去机关工作。星期天,正好有营里的解放车去旅部办事儿。我请好假,决定搭车去找沈科长。老乡李双勇知道我囊中羞涩,主动掏出五块钱:“拿着,路上买包烟!”炊事班的李春辉见我穿着旧胶鞋,二话没说,脱下脚上的新布鞋就让我换上。

第一次到旅部,我就像刘姥姥进了大观园,目不暇接呀。我一路打听,冒昧地找到

了在机关当公务员的小老乡刘保仓。“老乡见老乡,两眼泪汪汪。”听我说明来意,宝仓很是热心:“我这儿有沈科长的宅电,要不你往他家里拨个电话吧!”“我不会呀!”“不怕你笑话,当时我真的连电话都不会用。宝仓替我拨通电话后,把听筒递给我,我紧张得不知道咋开口。”“喂!哪位呀?”一听是沈科长的声音,我忙不迭地说:“首长好,首长好,我是三连的董虎艇,我想好了,我愿意到机关锻炼锻炼!”“哦,是小董啊!那好吧,你等通知吧!”生性木讷的我,在关键时刻就这么抓住了这个机会。

从旅部回来的第三天,我接到了派我去参加军区放映培训班的电话通知。经过两个月的学习,我成为国家三级放映员。自此,我开始了机关兵的生活,也从此走上了一条和当连队文书简直不可同日而语的军旅之路。

如果说选择参军是我人生一大转折的话,那么能够调入机关,则是我十年军旅生涯的重大转机,而直接赐给我这次难得的宝贵机会的人,当属沈从美科长,是他改变了我的一生!

“沈科长,谢谢您!”虽然这声“谢谢”很苍白,但我依然要说:“沈科长,我在这里给您敬礼了!”